

市政統計週報

(第 125 號)

臺北市政府主計處
90年10月11日
聯絡人：游騰益 2720-3231
林瓊兒 2759-5117

【提要】本市近三年來每十萬少幼年犯罪人口數由 370 人降為 361 人，90 年 1-8 月為 232.54 人，較上年同期再減少 11.04 人，顯示落實保護少幼年措施及防治少幼年犯罪，有顯著成果。

隨著科技發達，資訊流通便捷，人們接觸各類訊息之機會越來越多，造成許多青少年的價值觀大為改變，加上法律常識的缺乏與滿足私慾的誤導，使得少數無知少年產生偏差行為，有賴政府相關部門輔導匡正。依據統計，臺北市近三年少幼年犯罪已有明顯改善，刑案嫌疑犯由 87 年之 2,469 人至 89 年為 2,322 人逐年下降，平均每十萬少幼年人口中有犯罪嫌疑者，由 87 年之 370.02 人降至 89 年之 361.41 人；三年中平均每十萬名少幼年犯罪減少 8.61 人。90 年 1-8 月少幼年刑案犯罪人口率為每十萬人 232.54 人，與 89 年同期比較亦減少 11.04 人；觀察全臺閩地區同樣呈下降趨勢，而本市 90 年 1-8 月少幼年刑案犯罪率與 89 年同期比較，下降幅度較臺閩地區之 8.40 人為大。

為減少少幼年犯罪，導正少年不良行為，近年來市府警政單位積極取締色情賭博電玩及妨害風化之書刊、光碟、錄影帶，並加強勸導取締少年不良行為，90 年 1-8 月勸導取締計 9,858 人次(其中男生 7,390 人次、女生 2,468 人次)，較 89 年同期 8,470 人次增加 16.39%。所取締不良行為又以深夜在外遊蕩者 6,519 人次最多，較 89 年同期 5,017 人次增加 29.94%；吸菸飲酒嚼檳榔者 2,980 人次次之，對抑制少幼年誤入歧途已有嚇阻之效。

而上述之少幼年刑案嫌疑犯皆未滿十八歲，在教育普及的今天，原本都是無憂無慮的學生，為何仍遊蕩街頭，應與學習中輟有相當關係。本市 88 學年度有國中輟學生 409 人、高中輟學生 1,118 人(休學 666 人、退學 452 人)，而高職輟學生 3,661 人(休學 2,004 人、退學 1,657 人)。高中職生輟學率遠高於國中，此係高中、高職非義務教育，且學生自主性較強，可在外謀生所致；又高職生輟學率為高中生的 3.2 倍，則與社會上重視文憑觀念有關。綜觀本市輟學人數近年來已有下降，惟今經濟不景氣，失業率上升，連帶中輟生人數也隨之增加；依初步資料，本市 89 學年度屬義務教育之國中中輟生已有 561 人，較上學年增加近四成。

本市少幼年犯罪人數逐年下降，誠屬可喜，惟少年犯罪案例仍時有所聞，而少年保護等問題，向來為社會大眾所關心；近年來政府相關部門結合民間資源，推動少年防治工作及建置輔導資訊網路，賡續辦理少年活動及住隊輔導工作，並編製保護少年教材，加強學生法令教育，主動掌控幫派吸收學生情資，積極蒐證與處理，以防治幫派滲入校園工作；另鼓勵中輟生試讀補校，促其回歸教育體制，避免誤入歧途。

*本週報自 88.5.11 起透過下列網際網路發行，並自第 122 號起於本處網站發行電子報。

**本處網址 www.dbas.taipei.gov.tw。

市府網址 www.taipei.gov.tw 分類服務之市政統計。

臺北市、臺閩地區少幼年犯罪概況及臺北市中等學校輟學生數

項 目		87年	88年	89年		90年1-8月		
				1-8月	較上年同期增減 %、人/十萬人			
臺 北 市	少幼年刑案嫌疑犯(人)□	2,469	2,437	2,322	1,565	1,463	-6.52%	
	犯罪人口率(人/十萬人)□	370.02	371.15	361.41	243.58	232.54	-11.04	
	勸導取締少年不良行爲(人次)□	17,618	17,637	12,098	8,470	9,858	16.39%	
	性 別	男	14,244	14,153	8,357	5,551	7,390	33.13%
		女	3,374	3,484	3,741	2,919	2,468	-15.45%
	不 良 行 爲	深夜在外遊蕩	12,150	11,340	7,178	5,017	6,519	29.94%
		吸菸飲酒嚼檳榔	4,468	5,254	3,616	2,387	2,980	24.84%
		無照駕駛汽機車	753	633	172	-72.83%
其他		1,000	1,043	551	433	187	-56.81%	
臺 閩 地 區	少幼年刑案嫌疑犯(人)□	23,776	21,873	18,669	12,928	12,267	-5.11%	
	犯罪人口率(人/十萬人)□	392.64	368.79	320.55	221.98	213.58	-8.40	
臺 北 市 輟 學 生 數 (人)	中等學校別	86學年	87學年	88學年				
				占總學生比率(%)	休學生	退學生		
	國中	811	515	409	0.39	
	高中	1,313	1,571	1,118	1.52	666	452	
	高職	4,031	3,811	3,661	4.91	2,004	1,657	

資料來源：臺閩地區警政統計月報、臺閩地區人口統計、臺北市重要統計速報、臺北市重要警務統計速報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。

附 註：□少幼年刑案犯罪人口率=少幼年嫌疑犯人數/當年少幼年年中人口數*100,000。

□少幼年年齡為0至未滿18歲，少年年齡為12至未滿18歲。